

国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国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19 日在证券时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国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现就本次股东大会发布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9 年 3 月 6 日（星期三）下午 2:00 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19 年 3 月 5 日~3 月 6 日，其中：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9 年 3 月 6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00~3: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9 年 3 月 5 日下午 3:00 至 2019 年 3 月 6 日下午 3:00 的任意时间。

（五）股权登记日：2019 年 2 月 27 日

（六）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

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七) 本次股东大会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 2019 年 2 月 27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授权他人代为出席和参加表决（被授权人不必为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八)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

福建省福州市江滨东大道 116 号公司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议题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如下议案：

1、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选举陈维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选举陈学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选举程伟熙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 选举王龙村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选举叶宇煌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选举郑丽惠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 选举苏小榕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非职工）的议案

选举曾坚毅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

注：1、议案（一）、（二）采取累积投票表决方式表决。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部门审核无异议后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表决。

2、本次会议审议的提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3、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

通过，董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简历已经披露在相应的董事会、监事会公告中，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2 月 19 日《证券时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表决意见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票数（应选 4 人）			
1.01	选举陈维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陈学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程伟熙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王龙村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票数（应选 3 人）			
2.01	选举叶宇煌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郑丽惠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苏小榕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非职工）的议案	√			

四、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请于2019年3月1日、2019年3月4日每天上午9:00~12:00，下午1:30~5:00到公司证券法律部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传真或信函的方式于上述时间登记，传真或信函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

1、法人股东凭单位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权证明及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帐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

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二) 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国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律部, 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通讯地址: 福州市江滨东大道116号

公司证券部邮编: 350015 传真号码: 0591-87307336

(三) 其他注意事项:

- 1、会务联系人: 张文斌 联系电话: 0591-87307399。
- 2、参加会议股东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 3、本次股东大会不发礼品及补贴。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为“362093”, 投票简称为“国脉投票”。

2. 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表决意见		
1. 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票数 (应选 4 人)		
1. 01	选举陈维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 02	选举陈学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 03	选举程伟熙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 04	选举王龙村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 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票数 (应选 3 人)		
2. 01	选举叶宇煌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 02	选举郑丽惠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 03	选举苏小榕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非职工）的议案	√			
------	---------------------------	---	--	--	--

备注：（1）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 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 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4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4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 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 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本次投票不设置总议案。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 年 3 月 6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9 年 3 月 5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00，结束时间为 2019 年 3 月 6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 4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六、授权委托书和回执

(一)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 2019 年 3 月 6 日国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表决意见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票数（应选 4 人）		
1.01	选举陈维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陈学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程伟熙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王龙村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票数（应选 3 人）		
2.01	选举叶宇煌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郑丽惠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苏小榕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非职工）的议案	√		

注：1、对于累积投票提案，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或者非职工代表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表决权数等于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乘以应选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或者非职工代表监事人数，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任意分配，投向一个或多个候选人。

2、委托人若无明确指示，受托人可自行投票。

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票账户：

委托日期：

委托人（单位）签字（盖章）：

受托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

（二）回 执

截至 2019 年 2 月 27 日，我单位（个人）持有国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__股，
拟参加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出席人姓名：

股东帐户：

股东名称：（签章）

注：授权委托书和回执剪报或重新打印均有效，单位委托须经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自然人委托须经本人签字。

特此公告

国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2 月 27 日